

证券代码：300478

证券简称：杭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4-046

##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9日以短信、微信、电话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上午11: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2、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同时，结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基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需要，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考虑，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此事项无异议。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4、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5、审议《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7、审议《关于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8、审议《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转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公司关联方财务资助转移，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且定价公允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9、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出具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今后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10、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说明或专项核查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说明或专项核查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1）关于对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2023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前控股股东及前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借款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1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4月20日